

商业步行空间设计初探^{*}

李 泳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东 广州 510060)

摘 要: 对商业步行街的环境设计进行了探讨。认为步行内部环境设计应体现: 以人为中心; 体现出城市历史文化风貌; 具有空间逻辑性; 提供多样化的活动空间与空间感受。步行街的空间构成包括“点”、“道”、“场”三部分, 空间序列安排强调系统性、清晰性和功能性。以合适建筑如步行街入口、历史性建筑、大型购物中心等形成“点”。“道”的宽度, 要考虑步行人流密度、行人观赏视线两侧建筑的日照条件, 特种车辆的通行。“场”作为供游客休息、交往的场所和空间转换的枢纽, 应满足人们“必要行为”和“随机行为”的需要。步行街内部环境装饰要注意色彩、纹理、夜晚光照的运用, 并利用绿化调节景观。

关键词: 步行街; 内部环境; 空间序列

中图分类号: F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29-6579 (2004) S1-0186-04

城市商业步行街的建设, 最初是基于交通管理和复兴市中心商业的原因兴起于西方的。随着我国城市的发展, 城市中心商业街的步行化建设迎来了契机, 这是因为: ①我国一些大城市中心区的交通堵塞, 环境恶化等问题正日益突出; ②城市商业的进一步发展对城市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 ③现代人对城市中“人性空间”的呼唤和保护历史文化传统的要求^[1,2]。现代步行街的建设不仅仅是交通限制和简单的街道整治那么简单, 从步行街的选址、规模, 内外交通的组织到步行街的内部环境设计, 都有必要进行认真研究, 才可能使步行街的建设为城市带来更大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城市环境由自然环境和人工建成环境构成。自然环境不可能成为鉴别古今城市、中外城市的标准。城市的本质在于城市文明, 城市的人工建成环境是反映城市文明的“硬件”, 城市的景观环境建设是环境系统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文拟对商业步行街内部环境设计作一粗浅探讨。

1 步行街内部环境设计的原则

总的来说, 是为创造满足基本功能需要又富有内涵、充满生气的城市中心商业区服务。

1.1 以人为中心

城市设计不能把各种活动所需要的场所面积、空间尺寸看作是功能要求的全部, 忽视了使用者的心理感受和交往需求。真正具有人情味, 是一个现代化城市的基本特征, 它要求公共空间具有公共性

和开发性, 能够创造为大多数人所接受的舒适感, 并且具有一定的趣味, 引导人们对其探究下去。过去的城市规划与设计有过不少失败的例子, 例如巴西首都巴西利亚的规划, 基于“鸟瞰”效果设想建成的城市给予使用者的感受很糟糕, 地面上活动的人们不仅无法感受到其飞机式的平面造型, 而且还厌倦于其如军队式排列的建筑群, 即使某些建筑单体是精致成趣的, 但整体序列却十分单调乏味。在“城市规划、城市设计要以人为本”的呼声中, 现代的城市规划设计要从以规划师为主体的传统设计价值观转向以使用者为主体的新价值观。“以人为中心”成为商业步行街城市设计理念的核心。

1.2 具有空间逻辑性

城市设计必须赋予城市格局空间的逻辑性。优秀的城市格局将帮助人们去识别城市地区和方位。根据鲜明的特征, 边界和活动中心将一个大大密集的城市划分为形式上可识别的单位, 这将赋予人们场所感, 从而松弛人们由于对城市陌生而产生的紧张程度。

在繁华的上海南京路商业步行街, 设计中运用沿街道(南京路)走向排列的一系列相同式样的灯柱, 使可能令行人失去方向感的繁华街道具有了明确的指向性和清晰的脉络, 成为步行街区区别于非步行街区的重要标志。

1.3 提供多样化的活动场所与空间感受

公共空间中人们有三种活动水平: ①基本必需的活动, 如行走去工作、购物或等车; ②可选择的

^{*} 收稿日期: 2004-03-08

作者简介: 李 泳 (1972年生), 女, 工程师。

活动,如闲逛、静坐、晒太阳,这种活动只在环境亲切时发生;③社会性活动,如对话、观看别人、参与公众活动等,它决定于其他人的表现情况。人的行为活动要求城市空间具有各种特性,如多样性、领域性、连续性、可识别性、依靠性、形象性、选择性、可达性……这其中有些反映了人们普遍的生理、心理本能的特征,在中外各类空间场合都是相似或相同,而有些则仅反映人们对某种类型的空间的特殊要求。人们对商业街道的突出要求不单是购买、选择活动的连续性,还包括进行社会交往活动的可能性。在进行中心商业区步行街的规划时,应设计和塑造步行街所提供的活动空间应具有“性格”,使之成为人们可以自由地休息、玩耍、表演和进行一切社会交往活动的充满城市生活情趣的空间场所。

1.4 体现城市历史文化风貌

我们对一个环境的感知通过两个因素:一个因素是它的形态,也就是视觉的外在的元素;另一个因素是它的意义。空间历史文脉是历史发展过程在城市空间环境中留下的印记,它会引起人们对过去历史时期的回顾。步行街除了一部分新建者外,绝大多数是在传统的历史悠久的商业街上改建的,因此,在其环境的创造中延续特定的社会历史文化脉络,是使新环境具有意义的一个关键。设计中对城市居民文化追求和民俗性、地区环境气氛和建筑风格的尊重,能够提高人们对城市中心区的认知感及归属感。因此,步行街的建设应多改建少重建。

2 步行街的空间序列与尺度

2.1 空间的构成要素

城市空间的客观形象通过人的感官构成人们的主观意象。在凯文·林奇(Kevin Lynch)提出的“城市意象”中,城市空间被理解为市民的心理地图,由以下五种要素构成:路径、边缘、区域、结点、地标。舒尔兹(Schulz)认为空间是一切场所的总和,曾提出“领域圈”的理论。结合这些理论进一步分析步行街的特征,笔者认为步行街内的空间构成可归纳为三要素:

2.1.1 点 包括由步行街内的特色建筑、标志,甚至街内位于特殊位置或醒目地点的一棵树或一簇绿化所形成的所谓“地标”,以及步行街入口,街内道路转向、交叉处这些要点所形成的所谓“结点”。

2.1.2 道 是在二维的水平面上投影狭长的空间,由于两侧建筑等的近距离同合,使人产生延续和流动的感觉,标示步行街的主导流向。

2.1.3 场 与“道”相对而言,这是一种宽广的空间,易使人产生安静和滞留的场所感。

2.2 步行街的空间序列及尺度

正如一幢建筑内部的门厅、过厅、走廊、房间等要按一定的程序组织起来,步行街的内部空间也需按良好的空间序列组构,即要形成由前导—演进—高潮—后续空间组成的空间序列,在空间效果上创造出富于节奏感和起伏性、令人舒适、愉快的氛围。对于在城市中运动的人的感官刺激序列,不妨引用美国规划师培根形容他自己走完故宫的感受来描述:“1934年,我从平原进入北京城,我看到的是完好的城墙和城楼,它们象是地平线上一条模糊的、有着完美起伏、完美秩序的线。我通过一个狭窄的外城门洞走进一个小前院,然后又穿过一座城门,走进黑屋顶、木门的外城。然后,富有韵律地走过一座门,另一个院……然后跨过汉白玉的石桥,走上宽阔的台基来到太和殿。再穿过寝宫,登上景山,再走下来,穿过钟楼和鼓楼,穿过城门,走出去,又回到了平原。我徒步走完了这段路程,我亲身领悟了那些伟大的感官刺激的序列,那确实是人类以得到的最伟大的体验之一”^[3]。在城市中,建筑物取代大自然中的树木,给在地面行走的人以方向、目的和信息。步行街虽不要求具有故宫那样令人感到伟大感官刺激的空间序列,但还是有可能通过良好的处理赋予人们具有优美序列、音乐感和深意的感官信息。为达到这一目的,需进行仔细研究。英国学者戈登·卡伦(Gordon Cullen)提出连续视景(Serial Vision)的分析方法^[4],是用动态的观点分析城市空间视觉效果的有效方法,还有人提出用作图、模型,特别是用潜望镜在模型中移动摄影的手段来研究连续视景的设计。

由历史商业街道改建成的步行街,不可能对建筑作太大的改动,要尽可能通过细部处理及广告、店招、灯饰的精心安排创造良好的空间序列。例如哈尔滨的中央大街,从整体上看是由一系列连续的建筑构成,它没有现代建筑那样的体量和尺度变化,是以一种近于单调的尺度去维持街道的整体同一性的。为了在整体统一中寻求更丰富的变化,不同的建筑均十分注意在色彩运用方面捕捉相同色彩序列的变化特性,同时,通过窗、阳台、女儿墙和穹顶等的丰富变化创造高度交杂和艺术化的立面。

2.2.1 “点”的处理 步行街入口是空间序列的关键“点”,它作为领域大门,担负着重要使命。一方面,它是步行街这个领域空间的地标,是这个场所性质的体现,并具导向作用。另一方面,它是划分步行街内外空间的标志。步行街入口可采用富

有特点的指示性标志和车辆拦阻设施,使行人对主导流向有明确的了解。街内的历史性建筑和大的购物中心,常常会成为空间序列的高潮点,应通过周围环境的精心处理安排强化其与空间序列其它部分的有机联系。

2.2.2 “道”的处理 “道”要顺应主导流向设计,使街内步行交通导向脉络清晰明确,形成清晰的空间认知层次。道旁建筑应形成限定街道空间的界面,统一的沿街建筑界面给在喧闹的街道中浮游的人们提供一个稳定的坐标系。

街道的水平宽度应考虑步行人流密度。可通过人流密度的测定、统计与分析(如国处采用间隔高空摄影法进行),建立单位建筑面积与相应步行道上步行者密度之间的关系。根据步行交通的舒适标准,并考虑必要的缓冲空间和人们的心理、生理所能承受的个人领域范围,得出人流高峰时所需的步行道面积与宽度。日本研究资料表明,步行道服务水平为 $1.7\sim1.33\text{ m}^2/\text{人时}$,步行者基本处于能允许任意活动的自由状态^[9]。考虑我国的实际情况,可取 $1\sim1.5\text{ m}^2/\text{人}$ 作为步行街“热闹繁华”状态下的舒适标准控制步行人流密度。

历史上形成的商业街,其形态、宽度、走向等方面都对当地情况有某种程度的适应性,不必要也不可能为了步行化而拓宽,关键在于一开始就选择包括尺度在内各方面条件都合适的街道进行改建。步行街宽度首先以行人能站在街心观赏到两侧商店橱窗中的陈列品为宜;其次要保证两侧建筑的日照条件;最后要保证特种车辆的通行,即使全步行街也要考虑救火、救护以及商店门前货运车辆的通行。一般来说,考虑市中心的繁华,步行街宽度以 20 m 左右为适宜,当然在国外,很宽的也有,如慕尼黑步行街,最大宽度达 40 m ,可容纳很多露天表演和游乐活动。较宽的步行街应注意街中装饰,避免空旷感觉和使行人对横过马路感到厌倦。

2.2.3 “场”的处理 步行空间应富于多样化,不单是纯的线型空间,而是具有一些供顾客休息、交往的场所和空间转换的枢纽。人在步行街中的行为可分为必要行为与随机行为,前一种行为表现为有明确的目的性,即使环境不顺和条件不好(如天气不好)也照样进行,例如购物、候车等。随机行为则无一定的目的,如走走看看,发现某事而围观等,这种行为需要外界因素的影响和特定环境的提示才会发生。步行街“道”与“场”的设计正是要符合这两种需要,特别是在“道”旁设“场”,以满足随机行为的需要,增强环境的亲切氛围和购物的舒适感,各吸引点也应主要设在“场”内,以免

“道”的人流交通集结产生阻滞。一般人行走 30 min 会有疲劳感,且随步行时间增加而愈明显,因此,可坐的休息场地应成为“场”的重要组成部分,一般在步行街入口后 150 m 处开始设置这种场地, 500 m 长的步行街内不应少于 3 处。

“场”作为一种空间由两种基本方式构成:一是实体围合,二是实体占领,它有几中模式可循,如广场、公共或商业建筑的中庭及穿过沿街界面的某种“门洞”后可进入的庭院等。中心商业区寸土寸金,广场不可能多建,少数的一个或几个应成为步行街空间序列的高潮。中庭可在新建公共或商业建筑时多采用;庭院面积小,四周又有完整的空间限定,能提供与街道对比更强烈的静态空间,也反映我国古代传统的建筑特点,可以在步行街内因地制宜地布置,成为人们小憩的场所。

随着城市的发展,在商业竞争的刺激和房地产业的压力下,城市中心商业区的高楼不断跨线侵占人行空间,在承认市中心建筑高密度现实的情况下,应积极寻找解决步行空间的拥挤与乏味。美国纽约1961年实施分区制,鼓励高层建筑从街道红线向后退让以形成步行广场来增加步行空间,它以允许提高容积率的方法作为对提供步行广场和骑楼式人行道的一种奖励。但这种增加开放空间的方法须谨慎行事,一是它容易加剧市中心的高密度,破坏城市轮廓线,造成景观的枯燥凌乱;二是会带来建成之前难以意料的环境问题,如高楼给街道行人造成压抑感、产生“狭谷风”等。

结合地下空间的建设,可将房屋建设中地面部分从建筑红线后退的概念扩展到地下部分,如抓住在地铁站建造物业的机会,在所形成的空间内修建下沉式广场,既改善了地铁环境,又使各层次交通联系得以加强,而且更加舒适。有的城市中心以下沉式广场作为露天演出地,既提供了与周围有一定隔离感的空间,又不影响街道水平面行人的视线。

3 步行街内部环境设计元素

3.1 色彩、纹理与光照的运用

步行街的空间环境中应注意各种建筑或构筑物表面的色彩、纹理的处理。步行街设计中应就不同地段予以色彩设计。另外,色彩的运用也应注意突出人的主体地位,突出环境中活动或静止的人的活力与特点。例如巴黎是世界公认最美的城市,她的背景色彩基本以深褐色为基调,有一种典雅的整体美,人在这种环境色的衬托下很容易被突出。当然,城市的底色并无一个统一的适合标准,应考虑城市所在的气候带及人们的心理行为习惯,确定步

行街颜色的基调。

建筑表面的纹理及色彩对街道的整体空间所起的作用,是包含在建筑对空间的序列的调节作用中的。街道的铺地纹理及色彩设计也极为重要。铺地的色彩、质感及图案起着限定空间、调整空间尺度感、标志空间的起点和结束、创造空间的协调统一、创造空间气氛的作用。

中心商业区的夜晚景观也是现代城市生活的重要反映。在白天,人们凭藉地面标志,周围建筑物给自己定位,但在晚上,这些参照物消失或模糊,这时通过人工照明重新引入地域特征则变得十分重要。因此,步行街的照明也应进行认真设计和定位。

3.2 绿化

绿化在城市环境中占有重要地位,步行街的建设中不应忽视绿化,这不仅在于绿化所具有的调节人类心理和精神的功能,发挥生态、物理和化学效用,而且绿化是城市景观构成中最特殊而又潜在的要素。例如,绿化在四季中轮回变化的形象,赋予城市不同的容貌和性格。在步行街中开放空间或室内中庭布置或种植花草树木,既美化环境,又可作为一定场所的分划和遮挡物。排列成行的树木起导向作用,在特殊地点如道路交叉口处单植或对植的具有突出相对高度的树木还可以成为地标和通行者的视觉焦点,另外,具有宽广树冠的低矮树木单株或几株直立在空地上,也形成一种实体占领空间,为行人提供良好的休息和娱乐场所。

3.3 环境设施

环境设施基本的构成要素是相对恒定的,它们

的功能构成按其重要性的强弱依次包括四项:功能、环境意象、装饰和附属功能。在安排步行街环境设施时,应在保证其发挥基本第一功能的同时,尽可能发掘出更灵活多样的形式,使其兼具装饰等附属功能以增加步行空间的趣味性。步行街内一般需要安排休息设施、卫生设施、管理设施、信息传播设施、饰景街具、无障碍设施等设施及街具。

4 结语

商业步行街作为现代城市中心的特殊场所,已越来越成为展示城市风貌的重要窗口。因此,对其内部环境进行设计与质量提升,为市民及外来游客提供新一层次的优良城市空间,使其成为不只属于商品的一个既有文化又有活力的公共场所的典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参考文献:

- [1] 李雄飞.现代城市中心商业区与步行街[M].天津:天津大学出版社,1990.
- [2] 徐思淑.论城市中人性空间的创造[J].建筑学报,1992(7):38-41.
- [3] 培根 E. N. 北京和费城——两座历史名城的研究[J].城市规划,1989(5):57-61.
- [4] 于正伦.城市环境艺术——景观与设施[M].天津: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0.
- [5] 陈创杰.创建高质量的步行空间环境——购物街“步行化”后的思考[J].城市规划汇刊,1992(5):48-52.

Design of Urban Commercial Pedestrian Spaces

LI Yong

(Guangzhou Urban Planning, Survey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Guangzhou 510060, China)

Abstract: When designing the interior circumstance of pedestrian streets, the people centered development ethic should be incorporated. The scheme should be based o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cultural and historic features of the city. The space of pedestrian streets is composed of three basic elements, i. e. the node, path and place. A logic sequence of spaces should be made. Spaces should enable various human activities and enable different experiences. The sequence of spaces should be shaped with emphases on systematization, distinctness and function. Colors, texture of surfaces and illuminations at night play important roles in the decoration of pedestrian streets. Greeneries that provide guidance to the space sequence and serve as tools in delimiting the spaces are also of importance to the general landscape. Furthermore, pedestrian streets should be supplied with some pedestrian facilities.

Key words: pedestrian street; interior circumstance; sequence of spaces